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、恒而达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，并将“股东大会”表述统一规范为“股东会”。

综上，公司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。本次组织架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，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04月25日

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

